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
承辦人：康睿宸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33
傳真：02-27251989
電子信箱：edu_ict.12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北投區北投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資字第10930335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修訂4G門號申請注意事項1份 (9507644_1093033517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為教育部修訂「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，居家學習4G門號(SIM卡)申請注意事項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09年4月7日臺教資(四)字第109004968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修訂教育部前函(臺教資(四)字第1090042172號)「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，居家學習4G門號(SIM卡)申請注意事項」內容，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簡稱中華電信)提供優惠方案(299元)，改由學校出具停課證明，供停課學生持至各中華電信門市自行申辦，餘規定不變。
- 三、檢送教育部修訂4G門號申請注意事項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

副本：

